

采购需求

1. 报价说明

本项目为费率报价，本项目投标费率不得超过 100%，投标费率最多保留两位小数。

2. 技术标准和施工要求（详情见施工图纸）

2.1 本工程应按国家、建设部、工程施工技术（验收）规程、规范标准施工。

2.2 严格按照施工图及有关技术要求、文件、资料进行施工。

2.3 土壤的平整、清理及要求

2.3.1 首先对土壤进行粗整，清除土壤中的碎石，杂草/杂物等。

2.3.2 土壤应疏松湿润，排水良好，PH5-7，含有机质的肥沃土壤，强酸碱，盐土、重黏土、沙土等均应进行改良，达到植物可以生长的程度。

2.3.3 对草坪，花卉种植地应施基肥，翻耕 25-30cm，搂平耙细，去除杂物，平整度和坡度符合设计要求。

2.3.4 植物生长最低种植土层厚度应符合下表规定。

园林植物种植必需的最低土层厚度：

植被类型	草本 花卉	草坪 地被	小灌木	大灌木	浅根 乔木	深根 乔木
土层厚度 (cm)	30	15-30	45	60	90	150

2.4 树穴要求

2.4.1 树穴应根据苗木根系，土球直径和土壤情况而定，树穴应垂直下挖，上口下底规格应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的规范。

2.4.2 树穴要比根系球大出 30CM 以上，并要加上 20 公分厚的有机肥。以使苗木栽植完成后迅速恢复生长。

2.5 基肥

2.5.1 垃圾堆烧肥：利用垃圾焚烧场生产的垃圾堆烧肥过筛，且充分沤熟后施用。

2.5.2 堆沤蘑菇肥：用蘑菇生产厂生产所剩的废蘑菇种植基质掺入 3%-5% 的过磷酸钙后堆沤，充分腐熟后施用。

2.5.3 其它施肥或有机肥，必须经该工程施工主管单位同意后施用、用量依实而定。

要求施工种植前必须依实施足基肥，弥补绿地瘦瘠对植物生长的不良影响，以使绿化尽

快见效。必须依据当地园林施工要求和规范。

2.6 除虫杀虫剂

如需用，则必须符合所有国家和地方规定要求。

2.7 苗木要求

2.7.1 严格按苗木规格购苗，应选择枝干健壮，形体优美的苗木，苗木移植尽量减少截枝量，严禁出现没枝的单干苗木，乔木的分枝点应不少于四个，树型特殊的树种，分枝必须有 4 层以上。

2.7.2 湖边水生植物应按自然式栽植：明沟两侧刚竹高度应大于 2.8 米。

2.7.3 丛植或群式种植的乔灌木，同种或不同种苗木都应高低错落，充分体现自然生长的特点。植后同种苗木相差 30CM 左右。

2.7.4 孤植树应选种树形姿态优美、造型奇特、冠形圆整耐看的优质苗木。

2.7.5 整形装饰篱木规格大小应一致，修剪整形的观赏面应为圆滑曲线弧形。起伏有致。

2.7.6 分层种植的灌木花带边缘轮廓线上种植密度应大于规定密度，平面线形流畅，外缘成弧形，高低层次分明，且于周边点种植物高差不少于 300mm。

2.7.7 具体苗木品种规格见施工图中：苗木表

高度：为苗木经常规处理后的种植自然高度。（单位：cm）

胸径：为所种植乔木离地面 100cm 处的平均直径，表中规定为上限和下限种植时，最小不能小于表列下限，最大不能超过上限 3cm（主景树可达 5cm），以求种植物苗木均匀统一，利于生产。（单位：cm）

土球：苗木挖掘后保留的泥头直径，土球尽可能大，确保植物成活率。

树木土球计算应为：普通苗木土球直径=2*（树地径周长+树直径），大苗木土球应加大，根据不同情况土球是胸径的 7-10 倍。

冠幅：是指乔木修剪小枝后，大枝的分枝最低幅度或灌木的叶冠幅。而灌木的冠幅尺寸是指叶子丰满部分。

只伸出外面的两、三个单枝不在冠幅所指之内，乔木也应尽量多留些枝叶。

2.7.8 所有植物必须健康、新鲜、无病虫害，无缺乏矿物质症状，生长旺盛，形体完美。

2.7.9 严格按设计规格选苗，花灌木尽量选用容器苗，地苗应保证移植根系，带好土球，包装结实牢靠。如苗木需选型，则应各方共同选苗确定。

2.8 定点放线

按施工平面图所标尺寸定点放线，如图中未标明尺寸的种植，按图比例依实放线定点，要求定点放线准确，符合设计要求。

2.9 种植

2.9.1 种植土应击碎分层捣实，最后起土圈并淋足定根水。草坪区的树木需保留一个直径 900mm 的树圈。

2.9.2 灌木种植与草坪的交接处应留 5CM 左右宽的浅凹槽，以利于灌木的排水与后期的养护管理，草皮移植平整度误差 $\leq 1\text{cm}$ 。

2.9.3 绿化种植应在主要建筑、地下管线、道路工程等主体工程完成后进行。

2.9.4 种植物时，发现电缆、管道、障碍物等要停止操作，及时与有关部门写上解决。

2.9.5 灌木和地被宜在乔木栽植，场地平整后进行，以避免重复操作带来的损失。

2.9.6 乔灌木与地下管线的最少水平间距要求满足：乔木：1.0-1.5 米；花灌木：0.5-1.0 米

2.9.7 树木在种植和养护中要注意树冠与架空电力线路导线的最小垂直距离应符合：

电压 1-10 (kv) 最小垂直距离 1.5m；电压 35-110 (kv) 最小垂直距离 3m

电压 154-220 (kv) 最小垂直距离 3.5m；电压 330 (kv) 最小垂直距离 4.5m

2.10 修剪造型

花草树木种植后，因种植前修剪主要是为运输和减少水分损失等而进行的，种植后应考虑植物造型，重新进行修剪造型，使花草树木种植后初始冠型能有利于将来形成优美冠型，达到理想绿化景观。

2.11 种植时间

2.11.1 须选择适宜的时间种植，落叶乔木最好在秋冬季节栽植，常绿乔木在春秋两雨季栽植。

2.11.2 反季节栽植需做好栽植保护措施，尽量避免反季节栽植带来的损失。

2.12 植后养护

反季节栽植需做好栽植保护措施，尽量避免反季节栽植带来的损失。

2.13 由于现场地形的变化和多样性，植物栽植量与植物表中的数量有差额，应以现场实际用量为准，植物表中的灌木每平方米栽植株数为参考量，应以现场实际情况为准。

2.14 植物栽植应在植物施工图的基本要求和原则下，灵活变化，根据实际情况（栽植季节影响，货源问题，场地变化等）做出相应调整，以达到最佳观赏效果。

2.15 道路改造区域现状植物长得好的可以保留，按照图纸同种植物位置移栽。

★3. 商务条件

3.1 计划工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90日历天。

3.2 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营流路（青岛电气-TCL大道段）。

3.3 付款方式：按工程进度拨款：完成工程量的 50%，拨付工程中标价的 30%。竣工验收合格并备案后一个月内，付至工程结算价款的 60%；按规定办理竣工财务决算审查审批，且竣工验收满一年后，付至结算价款的 95%；预留 5% 的工程结算价款作为工程维护和保修费用，保修期满后，无质量安全隐患，30 日内付清预留款。（以财政最终拨付时间为准）

3.4 技术要求：

本工程应按国家、建设部、工程施工技术（验收）规程、规范标准施工。

3.5 养护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3.6 验收标准：

一次性验收合格。由采购人、专家组成验收小组按照国家现行工程验收规范、标准进行评定验收，并形成文件，竣工验收后，签署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作为付款凭据之一。

注：上述要求以及标注中：

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